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2

债券代码：127028

债券简称：英特转债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8日，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郑春燕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巨舫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对通知中所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就董事会提出现金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薪酬议案》（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具体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的“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议案涉及个人薪酬，审议时董事应徐颀、杨永军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 2021 年度董事薪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具体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的“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独立董事就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相关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英特海斯医药和绍兴英特大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就英特药业为英特海斯医药和绍兴英特大通提供财务资助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英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英特药业为支持英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子公

司的发展，拟采用委托贷款等方式为 25 家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在 2022-2023 年度提供总额不超过 177,4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英特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国贸集团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审议时关联董事姜巨舫已回避表决。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2 年度与国贸集团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华润医药商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审议时关联董事郭俊煜、张建明已回避表决。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2 年度与华润医药商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就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07,896.37 元，减少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907,896.37 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948.19 元。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8、商誉”。

独立董事就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郑春燕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现提名余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

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

特此公告。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余军先生简历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余军先生简历

一、余军先生简历

1、基本情况

余军 男 1969年7月出生 中共党员 教授、博士生导师

2、教育背景、专业背景、从业经验

1987年9月-1991年7月 四川大学历史系学习 获学士学位

1997年9月-2000年4月 浙江大学法学院学习 获宪法与行政法学硕士学位

2005年9月-2009年3月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学习 获宪法与行政法学博士学位

3、工作经历

曾任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工业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学科负责人。

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立法研究院暨浙江大学立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浙江天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